

#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9年3月22日9:30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及有关材料已于3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给公司各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应参加会议的董事9名,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9名。董事长周小溪,副董事长黄葆源,董事谢毅、陈斯禄、莫怒、罗明,独立董事周永生、王运生、林仁聪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合法有效。

**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总部组织机构设置的议案》。**

为进一步加强企业内部管理,提升管理专业化、精细化水平,完善公司治理结构。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实际需求,经研究,增设4个部门和1个事业部,将2个部门进行更名,具体如下:

(一) 设立党群工作部(工会办公室),负责党建、工会等工作。

(二) 设立纪检监察室,负责纪律检查、廉洁建设等工

作。

（三）设立资产发展部，负责战略投资管理、招商合作、组织机构管理、资产管理、资本运作、企业改革、合资公司管理等工作。

（四）设立审计/法务部，负责审计、内控体系建设、全面风险管理、监事会、法务等工作。

（五）设立内河港口事业部，负责托管西江集团下属内河港口的码头建设、业务、生产调度管理等工作。

（六）将综合部更名为办公室，负责行政文秘、督查督办、机要和档案管理、公共关系管理、后勤管理等工作。

（七）将证券内控部更名为证券部，负责信息披露、法人治理、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工作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总部组织机构设置图

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3月23日

附件：

##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总部组织机构设置图

(经 2019 年 3 月 22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)

